**哈密市2022年全面实施预算绩效**

**管理情况的报告**

2022年，在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坚强领导下，哈密市委、市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

**1.提高站位，高位推动。**哈密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牢固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理念，持续深化“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体系建设，形成市委统一领导、市政府统筹协调、市财政高效推动、压实各级各部门责任的工作机制，将全市所有财政资金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

**2.精心谋划，加强管理。**制定印发了哈密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相关方案，明确年度目标任务。各级财政部门全力抓好组织实施，加强指导，严格审核，全面做好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评价结果应用等各项工作，持续强化预算绩效闭环管理。

**3.注重培训，提升能力。**各级财政部门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培训方式持续开展常态化培训，全年培训达1400余人次，着力提高各级财政部门绩效管理水平，提升各部门单位绩效业务能力。

**4.优化系统，夯实基础。**不断优化预算绩效管理信息系统，实现了预算绩效全流程线上操作，全覆盖信息化管理，信息数据纵向互联互通贯穿了自治区、市、区县三级，有效提升了信息化管理水平。

**5.强化考核，压实责任。**全面开展了2021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综合考核，落实考核结果与预算挂钩制度，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质量。

**（二）强化“全过程”预算绩效闭环管理**

**1.全面推进事前绩效评估。**各级部门单位对2022年137个新增项目，项目资金49.65亿元，从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筹资合规性、项目偿债计划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等方面开展事前绩效评估。

**2.全面开展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按照《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要求，全市所有部门单位实现整体支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2022年全市461个预算单位全部完成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工作，1629个年初预算项目、资金45.76亿元全部完成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工作。

**3.全面实施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各级部门单位对2022年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的预算执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跟踪监控，以5月31日为节点对1736个项目49.77亿元开展项目支出绩效监控，以6月30日为节点对整体支出绩效开展运行监控。

**4.全面规范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一是**全面落实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各级部门单位全面开展2021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完成了2021年度1606个项目、110.94亿元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全面推动项目支出部门评价，选取462个项目，涉及资金62.37亿元，完成项目支出绩效部门评价工作；不断扩大财政重点评价规模，选取2021年度40个重点项目、资金9.11亿元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评价项目数量较上年增加20个，评价资金较上年增长85.5%。**二是**认真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真实性核查，各级财政部门对2021年168个预算项目10.8亿元，开展了真实性核查，强化了预算绩效管理。

**5.全面强化绩效管理结果应用。一是**对新增重大政策、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决定预算安排。**二是**充分应用绩效监控结果，发挥绩效监控纠偏作用，保障预算资金执行、项目正常实施。**三是**不断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严格执行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挂钩机制，严格落实评价结果报告制度，依法依规全面公开绩效评价结果。

**（三）全力做好重大政策项目绩效管理**

**1.全力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项目绩效管理。一是**对全市2021年度102个5.12亿元的衔接资金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对绩效评价报告开展交叉审核，对项目实施开展实效核查，保障衔接资金切实发挥效益。**二是**对2022年度128个7.78亿元衔接资金项目全面开展了绩效目标管理，实施了绩效监控，确保资金及时支付，项目正常实施。在自治区财政厅委托第三方对衔接资金2021年项目绩效评价和2022年绩效目标审核中，哈密市总体评分均为优秀。

**2.全力做好直达资金项目绩效管理。**进一步加强直达资金项目预算绩效管理，**一是**对全市2021年度直达资金171个项目，涉及资金21.81亿元，开展了绩效评价。**二是**至2022年10月底，对全市直达资金163个项目、18.54亿元全面开展了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有力促进了直达资金支出效益充分发挥。

**3.全力做好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项目绩效管理。一是**对2021年度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88个项目、63亿元开展了绩效评价，对其中16个项目、4.06亿元开展了第三方重点评价。**二是**对2022年度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123个项目、49.3亿元全面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实施全过程绩效管理，充分保障了债券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二、取得的成效**

预算绩效管理制度逐步完善，管理范围已全面覆盖所有财政资金，管理链条已延伸到基层预算单位和资金使用终端，闭环管理体系进一步巩固；绩效理念已深度融入预算管理，绩效管理工作已嵌入预算编制和执行全过程，预算绩效一体化进程进一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促进了财政投入结构更加优化，保障了财政资金执行更加安全高效，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提高。

**三、存在的问题**

哈密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部分部门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要性认识不深、重视不够、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部分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科学不合理，绩效评价质量不高，评价结果应用不充分；绩效管理人员业务素质不高，不能满足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需要；信息化管理水平不高，对绩效管理支撑作用不够。

**四、下一步工作重点**

**（一）统一思想认识，提高政治站位**

充分认识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是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是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内在要求，认真落实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措施，推动财政资金聚力增效，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二）树牢绩效理念，压实绩效责任**

牢固树立绩效管理理念，增强绩效管理意识，压实各级各部门的绩效管理责任，严格工作要求，严肃工作纪律，建立长效机制，推动全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

**（三）完善制度体系，健全工作机制**

着力构建各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内控制度，逐步建立上下一体、多维度、多层次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逐步形成制度完备、权责清晰、重点突出、运行高效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

**（四）加强队伍建设，提升工作能力**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队伍建设，注重人才培养，加大业务培训力度，充分开展学习交流，提升人员队伍综合素质，建设一支覆盖广、能力强、业务好的绩效管理工作人员队伍。

**（五）强化闭环管理，提高工作质量**

持续强化预算绩效全过程闭环管理，全面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聚焦绩效目标、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四项重点工作，严把审核关口，落实评价结果真实性核查和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效性评价，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质量。

**（六）落实结果应用，发挥工作实效**

不断推进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深度融合，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落实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和绩效评价结果公开制度，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

**（七）加强技术支撑，完善信息管理**

加强信息化建设，打造涵盖全业务内容、全管理对象、全工作流程，安全可靠、便捷高效的预算绩效信息管理平台，提升信息化管理整体水平，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供有力支撑。